



英锐光电

NEEQ : 838631

南阳英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Nanyang YingRui Photoelectric Science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8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杨克林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377-6329 8688
传真	0377-6365 9992
电子邮箱	yrgd_2017@163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nyyingrui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创业中心光电孵化园 G 座 4730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41,532,461.81	42,956,876.88	-3.3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2,244,312.53	14,568,992.04	-15.96%
营业收入	33,248,736.51	23,831,675.34	39.5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2,324,679.51	-2,514,556.04	7.5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,487,974.12	-3,076,083.14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880,381.77	-174,539.96	1,177.3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17.34%	-15.89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16	-0.17	5.8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16	-0.17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0.85	1.01	-15.96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5,438,000	37.69%	632,000	6,070,000	42.0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,241,000	15.53%	-	2,241,000	15.53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95,000	2.04%	-	295,000	2.04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8,992,000	62.31%	-632,000	8,360,000	57.9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723,000	46.59%	-	6,723,000	46.5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885,000	6.13%	60,000	945,000	6.55%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14,430,000	-	0	14,43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29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廖莉英	6,324,000		6,324,000	43.83%	4,743,000	1,581,000
2	孙志强	2,640,000		2,640,000	18.30%	1,980,000	660,000
3	李德臣	1,100,000		1,100,000	7.62%		1,100,000
4	孙志兰	960,000		960,000	6.65%	320,000	640,000
5	黄龙	960,000		960,000	6.65%	720,000	240,000
合计		11,984,000	0	11,984,000	83.05%	7,763,000	4,221,0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上述股东中，廖莉英与孙志强为夫妻关系，孙志兰与孙志强为同胞姐弟关系，除此之外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志强与廖莉英持股情况：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☐ 会计政策变更 ☐ 会计差错更正 ☒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本公司减少 1 家被合并单位上饶市英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南阳英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